



## 107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招募簡章

### 一、前言：

配合 12 年國教施行及鼓勵中彰投地區在學學子體驗志願服務，發揮”助人為樂、無私奉獻”之服務精神，期能透過暑期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，提供醫療志願服務相關訓練與志願服務實務體驗，培養學生正確之志願服務概念，發揚志願服務精神。

### 二、主辦單位：

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 社工課(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 6 號)

電話：(04)7813888 分機 73109、73110

### 三、活動對象：

中彰投學生，以國中二年級(含升國二)以上、高中職(含升高一)/大專院校身分為限。

### 四、體驗地點：

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

### 五、招募簡章索取方式：

(一)至本院一樓志工服務台索取。【簡章數量有限，索取完為止】

(二)至本院全球資訊網首頁/最新消息內自行下載。【網址 <http://www.cbshow.org.tw/changbin/Main.aspx>】

(三)至本院社工課網頁中自行下載。

【下載路徑：彰濱秀傳醫院首頁→單位介紹→醫事單位→社工課→檔案下載→志願服務表單下載】

### 六、報名程序：

#### (一)方式一：紙本報名

1. 紙本報名每梯次各開放 15 人，報名後恕無法更改梯次。本院社工課得視實際報名狀況增減可報名名額。
2. 請務必詳閱簡章內容，並完整填寫個人資料表、服務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，備齊學生證影本(如為應屆畢業生(例：國中升高中者)可檢附畢業證書影本或相關證明文件替代)。
3. 由本人、直系親屬(父母/(外)祖父母)或旁系三親等(叔/伯/姨/舅)內之親屬，攜上述資料及同意書親自至本院社工課報名，並確認報名梯次名額狀況。
4.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06 月 25 日(一)止。

**週一至週五** 上午 08：00~中午 12：00、下午 13：30~下午 17：30。

**【其餘時段恕不受理報名】**



**(二) 方式二：網路報名**

1. 網路報名每梯次各開放 15 人，報名後恕無法更改梯次。本院社工課得視實際報名狀況增減可報名名額。
2. 請務必下載、詳閱簡章內容，並完整填寫個人資料表、服務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，備齊學生證影本(如為應屆畢業生(例：國中升高中者)可檢附畢業證書影本或相關證明文件替代)，掃描成 PDF 或 JPG 檔(檔案名稱範例：王大明-報名第一梯次志願服務活動)，於網路報名成功後 24 小時內，將上述掃描檔，e-mail 方式寄到：cbswd0402@gmail.com 信箱，始為報名成功，逾期不受理。

**(提醒：mail 信件內需含個人資料表、服務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、學生證影本(如為應屆畢業生(例：國中升高中者)可檢附畢業證書影本或相關證明文件替代)**

3.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06 月 25 日(一)止。

4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YmJB78Qvq3xlcCkw1>

(三)受理方式：依序報名至當梯次額滿止，報名後恕不接受更改梯次。

(四)報名表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影印相關表件使用。

(五)相關資料表單請詳填，如有填寫不全或文件不齊者，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
(六)基於公平正義，恕不接受電話報名、要求保留報名名額及關說之行為。

## 七、體驗活動梯次：

本次共招收 4 梯次，每梯次招收上限 30 人。(網路報名、紙本報名各 15 人)

梯次	職前訓練時間 09:00~16:00	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期間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	體驗組別	招收人數
第一梯	107/06/30(六) PS：無法參加或未出席者職前訓練者，取消錄取資格	107/07/02(一)~07/06(五)	1. 諮詢服務組 2. 奉茶服務組 3. 溫馨接送組 4. 病人服務組 5. 活動支援組 6. 機動組 以上各組別之體驗活動由主辦單位統一分派	30
第二梯		107/07/09(一)~07/13(五)		30
第三梯		107/08/13(一)~08/17(五)		30
第四梯		107/08/20(一)~08/24(五)		30

## 八、錄取方式：

(一)依收件順序審核報名資料，填寫不全或文件不齊者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，需待補件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**錄取順序，將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者依序錄取**至該梯次額滿為止。

(二)每人以報名一個梯次為主。

(三)各梯次報名額滿時，始開放後補名額登記。

(四)錄取確認名單及後補者錄取與否，將於 107 年 06 月 28 日(四)PM17:00 公告本院社工課網頁。

**【查詢路徑：彰濱秀傳醫院首頁→單位介紹→醫事單位→社工課→最新消息】**

(五)請自行至本院社工課網頁確認錄取與否，不另外電話通知。





## 九、職前訓練：

- (一)時間：107年6月30日(六)09:00~16:00。請務必參加，無法參加或未出席者取消錄取資格
- (二)地點：本院1F國際會議廳。
- (三)報到時間：08:30~09:00止。遲到或早退超過30分鐘，取消錄取資格，敬請準時報到。
- (四)課程內容：

	時間	活動行程	訓練地點
職前訓練	08:30~09:00	報到	本院1F 國際會議廳
	09:00~09:10	開幕式&長官致詞	
	09:10~10:10	服務禮儀介紹	
	10:10~11:10	自我防護介紹	
	11:10~12:10	消防安全介紹	
	12:00~13:00	用餐暨午休	
	13:00~14:00	志願服務簡介	
	14:00~15:30	院區導覽與介紹	
	15:30~16:00	Q&A	

- (五)學生報名各梯次經錄取確認資格後，不再另行通知職前訓練時間，請自行於職前訓練當天親自報到參訓，恕不接受家長或他人代理參訓。

十、各梯次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時間：每日上午08:30~12:00、下午13:30~17:00止。

## 十一、服務時數證明開立原則：

- (一)每日均需完成簽到及簽退手續，全程參與者核發41小時服務時數證明(含職前訓練時數)。
- (二)學生請假、遲到、早退時數上限8小時，超過視為該梯次缺席，不予核發時數證明。
- (三)服務時數證明領取：
- 1.於每梯次活動結束一週後始至本院社工課領取，不限本人領取，唯代領人需簽名確認並留下聯繫方式。
  - 2.領取時須繳交志願服務體驗心得至少300字(心得格式將於活動第一天由本院提供撰寫格式)；未繳交志願服務體驗心得者，恕不發予服務時數證明。
- (四)服務時數證明領取期限至107年09月28日(五)PM17:00截止，逾期恕不發放。
- (五)『服務時數證明(正本)』僅開立乙份，遺失恕不補發。如需服務時數證明(複本)者，請填寫申請表及攜帶正本至本院社工課申請複印及加蓋證明章，並繳交工本費每份30元，申請後至少3個工作天另行至本院社工課領取。
- (六)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時數證明複本申請表，可於本院社工課網頁中下載。

【下載路徑：彰濱秀傳醫院首頁→單位介紹→醫事單位→社工課→檔案下載→志願服務表單下載】



## 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一經報名確認後如未確實出席該次志願服務體驗活動，日後恕不接受參與本院其他年度志願服務體驗活動。
- (二)服務體驗期間如遇天然災害(颱風)，依縣市政府公告達停課標準，當日暫停到院服務，服務時數證明將扣除當日應服務時數。
- (三)服務體驗期間請假需事前一天提出申請(除突發性狀況外，例如：臨時身體不適等)並經志工督導確認；如未完成請假手續而逕自缺席者，恕不發給服務時數證明。
- (四)請詳閱 107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招募簡章及各項須知。

## 十三、107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須知：

- (一)衣著一律穿著以長褲、休閒鞋或球鞋為主。禁止穿著汗衫、短褲(含七分褲)及拖鞋(含涼鞋)
- (二)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。
- (三)服務體驗期間(含職訓訓練)
  - 1.本院將提供免費中餐，可依個人需求選擇訂餐。
  - 2.本院將提供志工背心及識別證供識別。志工背心及識別證於服務體驗期間由學生自行保管，並於服務體驗最後一天繳回。遺失者或無法繳回者，需簽署遺失切結書且不發予服務時數證明。
  - 3.如遇有身體不適、呼吸道相關疾患者，每日將提供口罩一枚；使用過的口罩，請棄置志工辦公室內口罩專用的感染性廢棄物垃圾桶並常洗手。
  - 4.一律以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志工介紹自己，不宣揚個人資料。
  - 5.請隨時面帶微笑、口氣溫和，親切指引、攙扶、服務病人及其家屬、社區民眾。
  - 6.請勿做專業上的判斷與決定；若有任何疑問及困難，可向鄰近單位工作人員、志工督導或社工課社工人員求助。
  - 7.與志工彼此之間或與病人家屬之間不做金錢往來，且不接受病人及家屬餽贈之任何酬勞或物品。
  - 8.因故需請假者，請於前 1 天(突發性狀況例外，例如：臨時身體不適等)告知志工督導或社工課社工人員。
- (四)下列事項，嚴禁於服務體驗期間進行，若有違反規定者，本院社工課有權中止該名學生繼續參與活動，除當梯次不發予服務時數證明外，爾後亦不接受報名參加本院寒暑假志願服務體驗活動：
  - 1.簽到後利用服務體驗時間從事私人事務或非服務相關事項，如：打瞌睡、使用 3C 產品遊憩(手機、遊戲機等)、玩撲克牌、聽音樂、吃東西等等行為。
  - 2.強行向其他志工夥伴索討個人資料、加 LINE/WECHAT 等等社群或打擾妨礙對方生活者。
  - 3.不遵守志工督導及運用單位之輔導勸戒者。
  - 4.經查證確實有打混摸魚、推諉塞責者。
- (五)服務時數證明領取方式：
  - 1.每梯次活動結束一週後始至本院社工課領取，不限本人領取，唯代領人需簽名確認並留下聯繫方式。領取時須繳交志願服務體驗心得(心得格式將於活動第一天由本院提供撰寫格式)；未繳交志願服務體驗心得者，恕不發予服務時數證明。
  - 2.領取期限：至 107 年 09 月 28 日(五)PM17:00 截止，逾期恕不發放。
- (六)志工督導及連絡電話：本院社工課 楊宗憲社工師 (04)7813888 分機 73109





## 107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 個人資料表

姓名					相片浮貼	此欄，由社工課填寫
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1 或 2 吋照片一張	收件日期：____月____日
身分證字號 (開立時數證明用)						收件時間：_____
電子信箱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後補
聯絡電話						序 號：_____
通訊地址				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	電話		
就讀學校	校名/年級：				科系/組別：	

報名梯次(請勾選)	職前訓練	志願服務活動期間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梯	06/30(六) 09:00~16:00	第一梯：07/02(一)~07/06(五)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梯		第二梯：07/09(一)~07/13(五)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梯		第三梯：08/13(一)~08/17(五)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四梯		第四梯：08/20(一)~08/24(五) 08:30~12:00、13:30~17:00

## 服務切結書

請學生請詳閱以下說明後，於□內打勾(如:☑)並親自簽名：

- 本人同意於報名梯次完整參與且表現良好。
- 本人瞭解活動結束一週後攜帶體驗活動心得，至本院社工課領取服務時數證明。  
領取期限至 107 年 09 月 28 日(五)PM17:00 截止，逾期不予核發。
- 本人瞭解並同意病假、遲到、早退上限 8 小時，超過視為該梯次缺席，不予核發時數證明。
- 本人瞭解並同意時數證明(正本)僅開立乙份，遺失不補發。  
如需複本，同意繳納工本費 30 元/份。
- 本人同意本次活動之個人資料，依個資法規定供貴院 107 年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相關業務使用。
- 本人已詳閱活動報名簡章及活動須知各條款內容，並將遵守所列規範。違反者，願依規範辦理。

學生親簽：\_\_\_\_\_

## 家長同意書

立切人\_\_\_\_\_ (家長姓名) 同意貴子弟\_\_\_\_\_ (學生姓名) 參加由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社工課舉辦之『107 年度暑假學生志願服務體驗活動』第\_\_\_\_\_梯。因學生在校均有學生保險，故本體驗活動期間無額外保險，若有事故發生，概由學生及家長負責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

家長簽章：\_\_\_\_\_ 日 期：\_\_\_\_\_

備註：報名資料需含 1.個人資料表 2.服務切結書 3.家長同意書 4.學生證影本(如為應屆畢業生(例：國中升高者)可檢附畢業證書影本或相關證明 文件替代)